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 函

地址：325018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三林段
500號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何秋鶯

電話：03-4096682#2010

傳真：03-4896790

電子信箱：1003960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高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客文字第11400107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桃客文字第1140010462號令 (376736500A_114001077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更正本局114年10月1日桃客文字第1140009602號令發布之
法規名稱為「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鼓勵民眾參加客語能
力認證補助作業要點」，並自中華民國114年1月1日起生
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法制作業要點第48點第1款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

副本：電
交 2025/10/29 11:52:59 文
章

人事室 114/10/29 12:03



1140007375

有附件